**起步区一、二、三地块供水管网建设工程（二期）地质勘察服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HBMC-2024-1201**

**项目名称：起步区一、二、三地块供水管网建设工程（二期）地质勘察服务**

**采购人：黄石空港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民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_Toc2280)**

**[第二章 磋商须知 4](#_Toc9378)**

**[第三章 项目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 1](#_Toc28590)0**

**[第四章 评分办法 1](#_Toc11148)1**

**[第五章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1](#_Toc31199)5**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_Toc25447)1**

#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起步区一、二、三地块供水管网建设工程（二期）地质勘察服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黄石临空经济区官网（http://lkjjq.huangshi.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12 月30日9时00分00秒前（北京时间、下同）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HBMC-2024-1201

2、项目名称：起步区一、二、三地块供水管网建设工程（二期）地质勘察服务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采购金额：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修订版中所列收费标准的23%作为控制价计费（报价最高不超过99.5万元）。

5、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6、采购需求：按业主及设计单位的勘察委托要求，开展工程地质勘察工作（具体内容详见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

7、合同履约期限：45日历天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9、本项目（是/否）接受合同分包：否

10、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 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 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勘察（岩土工程、工程 测量）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资格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4年 12 月20日起至2024年12月 29 日17时止（北京时间）

2、地点：黄石临空经济区官网（http://lkjjq.huangshi.gov.cn/）

3、方式：在本公告页面下方附件处自行下载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4年 12 月 30 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提交地点：大冶市还地桥镇财政所四楼会议室

**五、开启**

1、时间：2024年 12 月30 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大冶市还地桥镇财政所四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磋商采用资格后审（合格）制。未按要求提供资格后审证明文件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作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2、本次磋商公告将在黄石临空经济区官网（http://lkjjq.huangshi.gov.cn/）发布。若磋商时间、地点以及采购项目其它相关内容发生变更，其变更内容将同步发布变更公告，请各供应商随时关注相关信息。

3、质疑：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书面质疑，质疑提出时间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质疑函时间为准。

**八、联系方式**

1.名 称：黄石空港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大冶市还地桥镇

联系方式：余先生（18872777399）

2.采购代理机构：湖北民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大冶市港湖还建楼20栋二单元2203室

联系方式：尹丽萍（18327823905）

2024年 12 月 19 日

# **第二章** 磋商须知

# **磋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内 容** |
|  | 项目名称 | 起步区一、二、三地块供水管网建设工程（二期）地质勘察服务 |
|  | 项目概况 | 全长约16公里，大约399个勘探孔，单个孔深度暂按 15m 计，总进尺约 5985米（具体工程量据实计算） |
|  | 项目属性 | 服务类 |
|  | 采购人 | 名 称：黄石空港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大冶市还地桥镇  联系方式：余先生 18872777399 |
|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湖北民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大冶市港湖还建楼20栋二单元2203室  联系方式：尹丽萍 18327823905 |
|  | 合同履约期限 | 45日历天 |
|  |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详见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公告” |
|  | 响应文件份数 |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
|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递交响应文件之日算起**60**日历日内保持有效。 |
|  | 中小企业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
|  | 中小企业定义 | 本文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
|  |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 |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发改价格[2002]1980号文、[2011]534号文件规定执行，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支付，纳入磋商成本。 |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2. 定义
   1. “采购人”是指：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是指：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 “供应商”是指：获得该项目磋商小组确定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如供应商在本次磋商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4.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3. 供应商的应具备以下条件,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对于未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本文件要求的，磋商小组将拒绝其参加磋商。资格证明文件应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响应文件正本中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为复印件的，应加盖公章。
   1. 资格条件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 本项目不交纳投标保证金。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4. 费用
   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结果如何，采购人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 **一、**响应文件的编制

1.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1. 响应文件以及与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3. 响应文件应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供应商受邀参加本文件多个包磋商的，其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每包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4. 如因供应商只提供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或附件的，磋商小组有权拒绝其补充和磋商。
   5. 响应文件的组成

**详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

1. 计量单位
   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二、**响应文件有效期

1. 本项目磋商有效期为磋商之日算起（60）日历日内保持有效，在此期间响应文件有效。磋商结束后，在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改变磋商报价、服务期及承诺的全部义务。响应文件有效期比本文件规定短的，磋商小组将视响应文件无效予以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满之前，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 **三、**报价要求

1. 报价以人民币报价。
2.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3.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的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四、**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1. 响应文件编制应按要求胶装，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开的方式装订，逐页编码并编制详细目录。**正本壹份，副本贰份**，正本要逐页加盖公章，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然后正、副本一并封装在一个外层档案袋或牛皮纸中密封。
   2. 响应文件的外层密封套上应写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2. 响应文件的递交
   1. 所有响应文件应于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前递交到指定的磋商地点。
3. 迟交的响应文件
   1.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 **五、**磋商小组的组成

1. 本次磋商由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进行
   1. 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一名和外聘专家两名及以上（技术、经济、法律等方面）组成，外聘专家从湖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库中聘请。
   2. 磋商小组负责响应文件的评审、磋商磋商、商务服务评议并评分、根据综合评分情况编写评审报告，协助处理质疑等工作。

### **六、**磋商的步骤

1. 供应商授权代表按要求参加本项目磋商过程。
2. 资格性评审
   1. 磋商小组验证各供应商法人（负责人）或委托授权人的身份。供应商法人（负责人）或委托授权人身份与响应文件不符的、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印章和签字的，磋商小组将拒绝该供应商参加磋商。
   2.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对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审查内容包括供应商资格条件、实质性响应的情况等。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并告知有关供应商。具体评审内容见本章第3条。
3. 第一轮磋商
   1. 磋商小组将按照随机抽签的顺序决定供应商的磋商顺序，并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2. 磋商小组对照磋商文件与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分别就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磋商，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1. 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等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印章。
      3. 供应商可以对参加磋商项目的采购需求提出优化建议，并以书面提交磋商小组。
   4. 磋商小组按磋商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供应商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该供应商即为合格的供应商。
   5. 第一轮磋商后，合格的供应商超过三家的，磋商小组可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采购人的实际需求及与各供应商的磋商情况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并进行下一轮磋商，或直接进入最后报价。变动后的磋商文件至少有2家供应商满足。
   6. 合格的供应商不足2家的，磋商小组、采购人在降低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后进行下一轮磋商。否则，本次磋商终止，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 磋商文件修正
   1. 磋商小组可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 磋商小组将磋商文件的修改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 供应商根据第一轮磋商情况和磋商文件修改书面通知，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签字（或盖章）后密封送交磋商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磋商。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应。
   4. 对无法详细描述需求，需要供应商提供设计或者解决方案的项目，磋商小组可以根据采购人对需求确认情况，进行多轮磋商，直至采购人代表最终确认采购需求为止。
5. 第二轮磋商
   1. 磋商小组就修正后的磋商文件与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2. 第二轮磋商结束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及变动后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超过或不足2家的，按照上一轮磋商程序办理，以此类推。
6. 最后报价（报价表格详见附件）
   1. 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中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在磋商结束后，所有继续参加磋商合格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 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中不能详细描述和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通过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在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合格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或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2家的，磋商活动终止。
   4. 最后报价文件应密封，并在规定的同一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 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供应商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7. 综合评议
   1. 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办法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服务评议和价格评议。
   2. 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 第三章 项目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

**一、项目名称：**

起步区一、二、三地块供水管网建设工程（二期）地质勘察服务

**二、采购金额：**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修订版中所列收费标准的23%作为控制价计费（报价最高不超过99.5万元）。

**三、采购项目类别：**服务类

**四、项目概况：**全长约16公里，大约399个勘探孔，单个孔深度暂按 15m 计，总进尺约 5985米。

**五、采购范围：**

按业主及设计单位的勘察委托要求，开展项目测量、物探、工程地质勘察等工作。

**六、质量要求：**

满足现行国家、省、市相关工程勘察设计规范、规程和强制性条文，并满足业主及设计单位就本项目提出的勘察要求。

**七、服务期限：**45 日历天

**八、付款方式：**

勘察人提交合格勘察成果资料后 30天内付70%，剩余30%待竣工验收合格后发包人应一次付清。

# 第四章 评分办法

## 一、总则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成交供应商，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 二、评分细则

**（一）评分标准（总分 100 分）**

一、评定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1 | 资格性审查标准 | 资格要求 | 符合本磋商文件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要求，并提供相应合格有效的证明材料。 |
| 1.2 | 符合性审查标准 | 报价 | 是否超过采购最高限价 |
| 经营范围 | 是否超出经营范围投标。 |
| 磋商书签字  盖章 | 是否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 |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
| 竞标响应 | 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是否有提出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合同条件的。 |
| 2 | 评定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各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数的总分值。磋商小组将根据供应商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 人。 |
| 3 | 分值构成 | 总分  100 分 | 价格评议：20分；  商务评议：35分；  技术评议：45分。 |

**二、评分细则**

**价格评议（20 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标准分 | 评分标准 |
| 1 | 价格分 | 20 |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小数点保留两位）：  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磋商报价）×20%×100 |

**商务评议（35 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标准分 | 评分标准 |
| 1 | 企业实力 | 2 | 供应商备具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勘察（岩土工程、工程测量）专业甲级及以上资质的得2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 2 | 企业获奖 | 2 | 供应商近三年（投标截止前三年）获得省级及以上的勘察、设计质量奖得2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 3 | 企业类似项目业绩 | 15 | 供应商近三年（投标截止前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接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3分，满分15分。  **（须提供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及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
| 4 | 项目负责 人业绩 | 3 | 供应商拟派的项目负责人近 3 年（投标截止前三年）承担过一项类似业绩得 1 分，每增加 1 个业绩加 1 分，最高得3分。  **（须提供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及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
| 5 | 项目组人 员配备情况 | 8 | 拟投入项目组人员（除项目负责人）配备情况：具有相关专业中级 及以上职称的每个得2分；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的每个得4 分，满分8分。**（须提供身份证、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 6 | 项目管理机构 | 5 | 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合理、职能健全、分工明确、有较强的针对性者，得 4-5 分；项目管理机构构架清晰，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2-3 分；项目管理机构有一定缺陷，待完善的得0-1 分。 |

**技术评议（45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标准分 | 评分标准 |
| 1 | 技术服务方案 | 12 | 项目方案针对技术思路、经济性、项目实际需求、可行性清晰表述。 每满足一项且内容详实可靠者得3分；基本满足且内容全面的得2 分；仅满足但内容欠缺者得1分；其余不得分，满分12分。 |
| 2 | 要点分析 及对策 | 12 | 1.对工程要点进行分析；2.对国家及地方强制性技术标准的执行进 行说明；3.对项目的特点、难点、重点进行技术经济分析和提出处 理措施；4.阐述关键的技术问题的对策措施和新技术、新工艺、新 材料的应用。每满足一项且内容详实可靠者得 3 分；基本满足且 内容全面的得 2 分；仅满足但内容欠缺者得 1 分，其余不得分， 满分12分。 |
| 3 | 质量及保证措施 | 5 | 有质量目标承诺的得 2 分。项目质量的保证措施具体详细，可行 性强者得 3 分； 措施全面，可行性较强者得 2 分；措施待完善， 存在一定欠缺者得 1 分；其余不得分。 |
| 4 | 进度计划 及控制 | 6 | 有工期目标承诺的得 1 分。进度计划安排详细，符合采购文件，保证措施合理、可行性强得 5 分；进度计划安排较详细，符合采 购文件要求，保证措施较合理、可行性较强得 3 分；进度计划安 排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保证措施合理性、可行性较差得 1 分。 |
| 5 | 优质服务和保障措施 | 5 | 提供优质服务（包括后续服务）的保证措施具体详细，可操作性强 且有具体和明确承诺者得 5 分；保证措施较为全面但基本满足者得 3 分；保证措施待完善，较难满足的得 1 分。 |
| 6 | 合理化建议 | 5 | 对本项目的建设提出合理化建议，且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者得 5 分；针对性较强，可操作性一般者得 3 分；合理化建议针对性较差，存在一定缺陷的得1分；建议与本项目无关或未提出的不得分。 |

**三、计分方法**

1、磋商小组按照本办法上述评分标准，给各响应文件评分，并按下列公式确定各供应商 的评定分数：评定分数=价格评议+技术评议+商务评议

2、各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

3、各项统计、评分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四、响应文件的澄清**

1、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评审结果**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 第五章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含凿井）工程测量、工程物探］

**（此合同书仅供签订正式合同时参考使用）**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发包人：**

**勘察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发包人：

勘察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发包人、勘察人协商一致，鉴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1.2 工程建设地点：

1.3 工程规模、特征：

1.4 工程勘察任务委托文号、 日期：

1.5 工程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按国家和湖北省有关的岩土勘察规范、规定执行

1.6 承接方式：总价包干

1.7 预计勘察工作量：共布置勘探孔 个

**第二条**：发包人应及时向勘察人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2.1 提供用地（附红线范围）、施工、勘察许可等批件（复印件）。

2.2 提供工程勘察任务委托书、技术要求和工作范围的地形图、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2.3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已有的技术资料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 资料。

2.4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地下已有埋藏物的资料（如电力、电讯电缆、各种管道、人防设施、洞室等）及具体位置分布图。

**第三条**：勘察人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勘察人负责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陆份，发包人要求增加的份数另行收费。

**第四条**：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1 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

4.1.1 本工程的勘察工作以工程实际需要时间开工，勘察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时间为 年 月 日。

4.1.2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勘察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2.1 本工程勘察按国家规定现行收费标准综合含税包干总价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 ）。

4.2.2 勘察人提交合格勘察成果资料后 30 天内付 70%，剩余 30%待竣工验收合格后发包人应一次付清。

**第五条：**发包人、勘察人责任

5.1 发包人责任

5.1.1 发包人委托任务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向勘察人明确勘察任务及技术要求，并按第二条规定提供文件资料。

5.1.2 在勘察工作范围内，没有资料、图纸的地区（段），发包人应负责清地下埋藏物，若因未提供上述资料、图纸，或提供的资料图纸不可靠、地下满藏物不清，致使勘察人在勘察工作过程中发生人身伤害或造成经济损失时，由发包人承担民事责任。

5.1.3 发包人应及时为勘察人提供并解决勘察现场的工作条件和出现的问题（如：落实土地征用、青苗树木赔偿、拆迁地上地下障碍物、处理施工扰民及影响施工正常进行的有关问题、平整施工现场、修好通行通道、接通电源水源、挖好排水沟渠以及水上作业用船等）。

5.1.4 若勘察现场需要看守，特别是在有毒、有害等危险现场作业时，发包人应派人负责安全保卫工作。

5.1.5 勘察过程中的任何变更，经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后，发包人应按实际发生的工作量支付勘察费。

5.1.6 由于发包人原因造成勘察人停、窝工，除工期顺延外，发包人应支付停、窝工费（计算方法见 6.1）。

5.2 勘察人责任

5.2.1 勘察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5.2.2 由于勘察人提供的勘察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勘察人应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若勘察人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他单位时，勘察人应承担全部勘察费用；或因勘察质量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工程事故时，勘察人除应负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勘察费外，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发包人、勘察人商定为实际损失的 / %。

5.2.3 在工程勘察前，提出勘察纲要或勘察组织设计，派人与发包人的人员一起验收发包人提供的材料。

5.2.4 勘察过程中，根据工程的岩土工程条件（或工作现场地形地貌、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及技术规范要求，向发包人提出增减工作量或修改勘察工作的意见，并办理正式变更手续。

5.2.5 在现场工作的勘察人的人员。应遵守发包人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的规章制度，承担其有关资料保密义务。

5.2.7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勘察人应负的其他责任。

**第六条**：违约责任

6.1 合同生效后，勘察人因自身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勘察人应双倍返还发包人已支付的定金或勘察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元。

6.2 因勘察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 ，应 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元。

6.3 因勘察人原因造成成果资料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勘察人应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因勘察人原因导致工程质量安全事故或其他事故时，勘察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通过所投工程勘察责任保险向发包人承担赔偿责任或根据直接经济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

6.4 勘察人发生其他违约情形时，勘察人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因其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6.5 勘察人进行工程勘察时应通知发包人或监理单位到场监督，若无发包人或监理单位到场私自进行勘察工作的罚款 2000 元/次。

6.6项目施工过程中发现实际地质情况与勘察结果不符导致需要设计变更情况的，每一处孔位罚款不少于 20000元；造成重大变更增加工程造价的，每一处由勘察单位赔偿增加费用的20%。

**第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发包人与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八条**:其他约定事项: 无

**第九条**: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按下列 第二 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大冶市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本合同自发包人、勘察人盖章后生效；按规定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发包人、勘察人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签证。发包人、勘察人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发包人 肆 份、勘察人 肆 份。

发包人名称： 勘察人名称：

（盖章） （盖章）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磋商内容：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目 录

投标人根据投标文件编制情况自行编写目录及对应页码，便于评标。

## 一、磋商书

（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政府采购的磋商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磋商供应商（磋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1.资格证明文件；

2.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3.其它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4.报价表；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正或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本响应性磋商文件投标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60个日历天；

4.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电话/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帐号/行号：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说明：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使用此证明。此证明文件除保留在响应文件中，还需一份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在开标会验证。**

## 三、法人（负责人）代表授权书

（采购代理机构）：

（磋商供应商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磋商供应商名称）的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代表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竞争性磋商活动，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签字有效。

特此声明！

委托人名称（公章）： 被授权人（签字）：

法定（负责人）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电话：

|  |
| --- |
|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说明：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的使用此授权书。此授权书除保留在响应文件中，还需另一份与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一起在开标会验证。**

## 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基本账户、资质证书）

注：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是指：

1、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4、如供应商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一）拟派本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年龄 |  | 学历 |  |
| 职称 |  | 职务 |  | 拟在本项目任职 | 总监理工程师 |
| 执业资格证书 | | |  | 其它 |  |
| 毕业  学校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时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 | | 项目概况说明 | 发包人  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须根据磋商文件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的完整清晰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拟派本项目成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职务 | 姓名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 | | 备注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 1 | 总监理工程师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须根据磋商文件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的完整清晰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六、近五年承接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如有）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发包人名称 | 工程规模 | 合同价格（万元） | 开、竣工日期 | 项目经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本表后按照文件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业绩和完成相关项目的情况。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七、相关技术方案、措施、承诺

## 八、磋商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 九、报价汇总表

**（首次报价）**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 | 总监理工程师 | 服务期 | 其它 |
| % | 姓名：  执业资格名称：  专业、级别：  注册编号： |  |  |
| 备注： | | | |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报价时间： 年 月 日

**使用说明：**

1. 该表供首次报价时使用，磋商供应商须按规定的格式填写，该表内填写的数据等内容须与磋商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内容相一致。

### 分项报价表（如有）

**（均为含税价格）**

### 报价汇总表

（最终报价）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 | 总监理工程师 | 服务期（日历天） | 其它 |
| % | 姓名：  证书名称：  专业、级别：  证书编号： |  |  |
| 备注： | | | |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使用说明：**

1、该表供最终报价时使用，磋商供应商须按规定的格式填写，磋商供应商需将报价汇总表（最终报价）盖章作最终报价时使用。

## 附件一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黄石空港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 参加起步区一、二、三地块供水管网建设工程（二期）地质勘察服务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并郑重声明如下：

1.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根据各地方、各部门明确的听证范围确定较大数额罚款的额度）等行政处罚；

2.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未受到过全国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依法作出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决定；

3.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 (公章)：

日 期：

## 附件二 未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声明函

黄石空港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 参加起步区一、二、三地块供水管网建设工程（二期）地质勘察服务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并郑重声明如下：

1.未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它投标人，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 **附件三 未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服务的声明函**

黄石空港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 参加起步区一、二、三地块供水管网建设工程（二期）地质勘察服务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并郑重声明如下：

1.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2.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 **附件四 未被列入记录名单的声明函**

黄石空港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 参加 起步区一、二、三地块供水管网建设工程（二期）地质勘察服务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并郑重声明如下：

1.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日   期：